

#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

會 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  
承辦人：林宜親 02-23773011 分機 229  
傳 真：02-27326906

受文者：開業所址設於臺北市之會員

免 用 印 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7 日

發文字號：112 (十七) 會字第 1357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請有意願擔任台灣建築中心綠建築標章指定評定專業機構儲備評定小組成員辦理「綠建築評定作業」之建築師，請於 112 年 6 月 17 日前將說明二、三文件檢附到會，俾利辦理推薦事宜，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112 年 5 月 25 日全建師會 (112) 字第 0372 號函辦理。
- 二、推薦之建築師須符合下列資格：
  - (一)具備開業執業五年以上、且曾設計取得綠建築標章或候選綠建築證書案例者。
  - (二)設計案例佐證資料：應含設計案例之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及綠建築標章證書或候選證書。
  - (三)開業執業五年以上佐證資料：建築師開業證書。
- 三、隨函檢附台灣建築中心綠建築評定小組聘任同意書、個人資料表、專用印鑑授權書，請於 112 年 6 月 17 日前連同說明二文件檢附到會，俾利辦理推薦事宜。

正本：開業所址設於臺北市之會員

#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